

李国文 著

史不忍说 历不细

李国文

的王朝

李国文

鲁迅文学奖
获得者

在文化中追问历史，于文学间透视人生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人民出版社



李国文
讲最后的王朝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天津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历史不忍细说: 李国文讲最后的王朝 / 李国文著

. -- 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 2018.7

ISBN 978-7-201-13543-4

I. ①历… II. ①李… III. ①中国历史-唐宋时期-通俗读物②中国历史-明清时代-通俗读物 IV.

① K24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47180 号

历史不忍细说: 李国文讲最后的王朝

LISHI BUREN XISHUO LIGUOWEN JIANG ZUIHOU DE WANGCHAO

李国文 著

出 版 天津人民出版社

出 版 人 黄 沛

地 址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康岳大厦

邮政编码 300051

邮购电话 (022) 2332469

网 址 <http://www.tjrmcbs.com>

电子信箱 tjrmcbs@123.com

责任编辑 章 赅

封面设计 王 鑫

制版印刷 三河市龙大印装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7

字 数 160 千字

版次印次 2018 年 7 月第 1 版 201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59.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图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致电联系调换 (022-23332469)



001	李白与王维的陌路
014	元稹的无望
027	杜牧与李商隐的情谊
038	白居易的处世
051	上官仪的末路
067	韩愈的折腾
079	蔡京的垮台
092	王安石的毁誉
114	苏东坡的天性
125	欧阳修的为师
137	陆游的慷慨

145	解缙的悲哀
156	严嵩的贪婪
168	徐渭的脊梁
182	张岱的潇洒
196	钱谦益的歧路
209	阮大铖的无耻
220	王士禛的名望
233	袁枚的愉悦
245	谭嗣同的无畏
258	辜鸿铭的风头



李白与王维的陌路

唐开元十八年（730年），李白经河南南阳至长安。在此之前，他漫游天下，行至湖北安陆，因娶了故相许圜师的孙女，成了上门女婿，遂定居下来。这期间，多次向地方长官上书自荐，以求闻达，不应。于是，就如同当下很多艺术家、文化人到北京闯世界而成为“北漂”那样，李白要当唐朝的“长漂”一族，遂下定决心来首都长安发展。

这位大师是中国文学史上最不肯安分的诗人之一，他总是想尽一切方法释放他的能量，炫示他的精力，表现他的风采，突出他的欲望。一个人，像一杯温吞水，过一辈子，“清风吹不起半点涟漪”，是一种活法；同样，像大海里的一叶扁舟，忽而腾升，忽而倾覆，忽而危殆，忽而逃生，惊涛骇浪一辈子，也未尝不是一种活法。

李白的一生，近似后者。他曾经写过一首《上李邕》的诗，大有寓意在焉。

大鹏一日同风起，扶摇直上九万里。

假令风歇时下来，犹能簸却沧溟水。

诗中的主人公，其实就是他自己。这既是他对自己平生的自况，也是他对自己创作的自信。

诚然，自信，是中国文人具有强势冲击力的表现；自信，也是中国文人能够在大环境中保持独立精神的根本。李白给中国文学留下的众多遗产之中，这种强烈的自信，自信到“狂”而且“妄”，也是值得称道的。否则，中国文人统统都成了鼻涕虫，成了脓包蛋，成了点头哈腰、等因奉此的小员司，成了跪在皇帝脚下“臣罪当诛兮”的窝囊废，恐怕中国文学史上，再也找不到一篇腰杆儿笔直、精神昂扬的作品了。

唐代诗运之兴隆旺盛，应归功于唐代诗人的狂放。

什么叫狂放？狂放就是尽情尽性，狂放就是我行我素，狂放就是不在乎别人怎么看，狂放就是不理睬别人怎么想。一个社会，安分守己者多，对于统治者来说，当然是件好事。一个文坛，循规蹈矩的诗人多了，老实本分的作家多了，恐怕就不容易出大作品了。

诗称盛唐，其所以盛，就在于有李白这样桀骜不驯的大师。

此公活着的时候，就闻名遐迩、如日中天，就期然自许、藐视群伦。因此，他认为自己有资格这样做，也就放任自己这样做。这种率性而为的自信，是他的精神支柱，也是他的生存方式。所以，无论是得意的时候，还是失意的时候，他那脑袋总是昂得高高的。

文人的狂，可分两类：一是有资本的狂，一是无资本的狂。李白一生，文学资本自是充裕得不得了，可政治资本却是一穷二白。因此，他活着的时候，所表现出来狂，对政治家而言，就是不识时务的傻狂了。文人有了成就，容易不可一世，容易旁若无人，当然也就容易招恨遭忌，容易成为众矢之的。中国文人的许多悲剧，无不由此而生，这也实在是没有办法的事。

杜甫写过一首诗，题曰《不见》，副题为《近无李白消息》：

不见李生久，佯狂真可哀。

世人皆欲杀，吾意独怜才。

敏捷诗千首，飘零酒一盃。

匡山读书处，头白好归来。

此中的一个“杀”字，令人不寒而栗。也许杜甫说得夸张了些，但也可见当时的社会舆论，对他的张狂，未必都欣赏的。

一个纯粹的文人，通常都一根筋，通常都不谙世务。他不明白，文学资本拥有得再多，那是不可兑换的货币，在文学圈子里面流通可以，一出这个范围，就大为贬值。在政治资本的天下，在世人眼里，权力才是硬通货。李白的计算公式，文学资本等于政治资本，不过是一厢情愿；统治者的计算公式，文学资本不等于政治资本，才是严酷的事实。

李白一辈子没少碰钉子，一直碰到死为止。根本原因，就出在这个公式的计算错误上。从他下面这封自荐信，可见他是多么看重自己这点文学本钱。

前礼部尚书苏公出为益州长史，白于路中投刺，待以布衣之礼，因谓群僚曰：“此子天才英丽，下笔不休，虽风力未成，且见专车之骨，若广之以学，可以相比如肩也。”四海明识，具如此谈。前此郡督马公，朝野豪彦，一见礼，许为奇才。因谓长史李京之曰：“诸人之文，犹山无烟霞，春无草树。李白之文，清雄奔放，名章俊语，络绎间起，光明洞彻，句句动人。”

《上安州裴长史书》

这本是应该出自第三者口中的褒誉之词，由当事人自己大言不惭地讲出来，从自我炒作的角度，堪称经典。在中国文学史上，借他人之嘴，吹捧自己，能如此坦然淡定；将别人看扁，抬高自己，能如此镇定自若，

大概也就只有李白这位高手做得出来。你不得不对这位自我标榜时面不改色心不跳的大师，五体投地表示钦佩了。

还有一封《与韩荆州书》，因为被收入《古文观止》的缘故，更是广为人知。在这封信里，他把自己的这点老本，强调到极致地步。

白陇西布衣，流落楚汉，十五好剑术，遍于诸侯。三十成文章，历抵卿相。虽长不满七尺，而心雄万夫，王公大人许与气义，此畴曩心迹，安敢不尽于君侯哉？幸愿开张心颜，不以长揖见拒。必若接之以高宴，纵之以清谈，请日试万言，倚马可待。今天下以君侯为文章之司命，人物之权衡，一经品题，便作佳士。而君侯何惜阶前盈尺之地，不使白扬眉吐气，激昂青云耶？

其实，安州裴长史也好，荆州韩朝宗也好，能帮李白什么忙？这些官场人物，不过是政客而已，因为喜欢舞文弄墨，傍几个诗人作家，做风雅状，装门面而已。即使大政治家、大军事家、了不起的领袖又如何？也是不把文人雅士当一回事的。

1812年6月，拿破仑一世大举进攻莫斯科，曾经带了一个连的诗人同往，准备在他进入这座城池时，向他贡献歌颂武功的十四行诗；结果却大败而归，狼狈逃窜，诗人的鹅毛笔没派上用场。副官问这位小子统帅拿这班诗人怎么办才是，拿破仑说：“将他们编入骡马辎重队里当力夫好了。”

这就充分说明，当政治家附庸风雅的时候，可能对文人假之以颜色，待之以宾客，而当他进入权力角逐的状态下，再大的诗人，再棒的作家，也就成为可有可无、可生可杀的草芥了。

但是李白这两通吃了闭门羹的上书，并没有使他的清醒。中国文人，成就愈高，自信愈强，待价而沽的欲望，也就愈烈。将文学资本兑换成为政治资本的念头，一发不可收拾，这就成了李白要到长安来打拼天下

的原动力。无独有偶，早在三年前，开元十五年（727年），王维就离开河南淇水，舍掉那一小差使，抱着与李白同样的目的，来到都城，也想开创一个属于自己的世界。

开元之治，史称盛世，也是这两位诗人创作的黄金季节。

王维的诗，“画中有诗，诗中有画”，涵泳大雅，无异天籁。李白的诗，高昂则黄钟大吕、金声玉振，低回则浪漫奇绝、灵思奔涌。他们作品中那无与伦比的创造力、想象力、震撼力、美学价值，构筑了盛唐诗歌的繁荣景象。

那时的中国，尚无专事捧场的评论家，尚无只要给钱就抬轿子的吹鼓手，尚无狗屁不是就敢信口雌黄的牛皮匠，尚无臭虫、蟑螂、蚊子、小咬之类以叮人为业的文学小虫子。因之，唐朝读者的胃口，还没有退化到不辨薰莸；唐朝读者的智商，还没有被训练到集体无意识状态。所以，这两位大师的诗篇，只要一出手，立刻洛阳纸贵，只要一传唱，马上不胫而走。上至达官贵人，下至黎民百姓，众望所归；高至帝王后妃，低至贩夫走卒，无不宗奉。

可对诗人而言，尽管名气大，地位却不高，尽管很风光，身份却较低。这种因名位上的不对称，而造成的心理上的不平衡，弄得两位大师，很有一点食不知味、寝不安席的苦恼。王维二十三岁就进士及第了，巴结多年，才混到正九品下的官职，也就是一个科级干部吧！而功不成名不就的李白，更惨，虽然娶了过气高门之孙女，沾了一点门阀之光，可布衣之身，尚未“释褐”，仍是白丁，总不免自惭形秽，矮人一截。

究其根源，问题还是出在中国文人几乎都有的政治情结上。中国文人，在文学上成功者，便想在政治上有所作为，以达到相得益彰的效果；在文学上不成功者，也要借政治上的裨益来弥补，以求人五人六站稳脚跟。但是，中国文人，绝对长于文学者，也绝对短于政治，特别善于政治者，也特别不善于文学。因此，文学成就很高者，其政治智商必定很低。

这两位，成功于文学，失败在政治。这大概也是中国文人难逃的宿命。

然而他俩还是义无反顾地要到长安打拼，加入“长漂”一族，求得出头之日。

依世俗的看法，这两位同来长安、同求发达的诗人，联袂出现于公开场合，叙谈契阔于文艺沙龙，寒暄问候于皇家宫苑，见面握手于殿堂宫阙，是理所当然的事。“物以类聚，人以群分”嘛！不一定很熟悉，但一定不面生；不一定是知己，但一定有接触。同进同出，亲密无间，也许不可能；但视若陌路，互不理睬，总是说不过去的。

然而后来研究唐代诗歌的人，忍不住感到蹊跷的，也是感到难以理解的。第一，在他们两位的全部作品中，找不到涉及对方的一字一句。第二，在所有的正史、野史里，也查不出来他们来往过、聚会过、碰过头、见过面的资料。

两位大师在长安期间，竟然毫无交往，这个历史上的空白，遂成了中国文学史上的斯芬克思之谜。

我们知道：王维生于701年，死于760年。李白生于701年，死于762年。两人年纪相仿，写作相类，名声相似，甚至连资本兑换的欲望也都相同，这哥儿俩，没有理由不在一起赋诗唱和，说文咏句，论道谈禅，行乐遨游。那是中国历史上的开元盛世，也是中国诗歌史的黄金年代，更是中国文人最足以释放能量的无限空间啊！

可是，从开元十八年至二十一年（730—733年），从天宝元年至天宝三载（742—744年），先后共有五年工夫，同住在首善之区的两位诗人，却是“鸡犬之声相闻，老死不相往来”。这样，不禁要问一声“为什么”了！

同时出现在8世纪20年代，首都长安的李白与王维，使我们联想到20世纪20年代的古都北京，五四新文学运动肇始时期的鲁迅与胡适。也许，胡鲁或鲁胡，李王或王李，无法类比，但在领衔文坛、引导潮流、

左右舆论、吸引眼球这几点上，性质多少相似。

胡鲁或鲁胡，文学观点不尽相同，政治立场也大为相左，但都在北京教书做事，无论怎样悖背不一，并不妨碍他们聚在前门外厚德福饭庄吃铁锅蛋，无论怎样分歧交恶，也不影响他们在中山公园的来今雨轩品雨前茶。

尤其天宝年间，李白与王维第二次相集长安，李白被唐玄宗由布衣擢为待诏翰林，一朝得意，满身朱紫。王维为从七品上的左补阙，相当于准部级的高干，高轩华盖，随从骖乘。同在朝廷供职，同捧皇家饭碗，同是御用文人，同为诗界泰斗。但不知为什么，仍是形若水火、动若参商，仍是咫尺天涯、不谋一面。这就使人惶惑了。

唐代的长安，比之今天的西安，要大三四倍，无论怎么大，在同一座城池里，怎么找理由，怎么设法解释，李白、王维，盛唐诗坛的领军人物，不至于好几年工夫，像捉迷藏似的互相躲着。

唐代长安，如果这两位诗人，不那么故意闹别扭的话，见面碰头的机会，应是有的。大家知道，王维信佛，“居常蔬食，不茹荤血”，“在京师日饭十数名僧”，很难想象这样虔诚的佛教徒，会不去佛寺祷拜祈福。大家更知道，李白风流，“落花踏尽游何处？笑入胡姬酒肆中”，是个既离不开酒，也离不女人的声色才子，会安稳地坐在家里纳福？当时长安外廓城里，“有僧寺六十四，尼寺二十七，道士观十，女观六，波斯寺二，胡天祠四”，遍布人烟稠密的里坊间，而著名的声色场所，如平康里的上、中、下三曲，也处于闹市区，歌伎胡女，僧人尼姑，比邻而居，乃长安开放社会的特色。

那时，王维的辋川别业，尚未完全修缮完毕，自然借住其弟王缙在城里的宅子。据清人徐松所撰的《唐两京城坊考》，属于“长漂”一族的李白，并无在他名下的邸宅。倘非住在旅店，就是寄寓崇仁坊、平康坊的各地进奏院，相当于今天的外省市驻京办，与王维、王缙所居的道

政坊，只有一街之隔，相距不远。因此，拈香礼佛的王维与寻花问柳的李白，狭路相逢，绝有可能。除非他们俩，刻意回避，有心躲让，否则，这种不照面、不往来、不相识、不过话的背后，不能不令人疑窦丛生。

何况，《李白集》中，有《赠孟浩然》《黄鹤楼送孟浩然之广陵》《春日归山寄孟浩然》等诗，交情匪浅；而《王维集》中，则有《送孟六归襄阳》《哭孟浩然》等诗，友谊颇深。由此判断，孟浩然乃李白、王维的共同朋友，而且不是泛泛之交，当无疑问。实际情况却是：你的朋友，可以成为我的朋友，我的朋友，也可以成为你的朋友，独独我和你，偏偏不可以成为朋友。李白和王维，就这么别扭着，岂非咄咄怪事？

孟浩然怎么对待这两位朋友，估计也是很不自在的。难就难在与王在一起的时候，不能有李，而与李在一起的时候，又不能有王。这就成了一袋米、一只鸡和一个狐狸乘船过河的脑筋急转弯的难题了。

孟浩然肯定做过努力，因为重感情、讲友谊、喜交往、好宾客，正是这两位诗人的共同之处。王维那首《送元二使安西》中的“西出阳关无故人”，是尽人皆知的。在他诗集里，这样的“送别诗”，几占总量的五分之一，说明王维之情真意挚，很看重与友人的交往。具有如此平易近人、融洽处世的性格，应该有其乐意接近李白的可能性。而李白之重然诺、讲义气、任侠仗义、敢于承担，王维估计谅不至于将朋友的朋友拒之门外吧？李白第一次东游，在扬州，为救济落魄公子，“不逾一年，散金三十余万”，何等慷慨？同游者死于中途，李白“雪泣持刃，躬申洗削，裹骨徒步，寝兴携持，行数千里归之故土”，何等忠忱？如此两位看重友情的人，怎么可能大路朝天，各走一边，长安街头，见而佯作不识呢？

然而孟浩然的一片好心，落空了，这哥儿俩就是别扭着。其实，作为这两位诗人的共同朋友，他应该了解，李白也好，王维也好，起决定

作用的因素，是他们内心深处里，存在着难以交聚的“瑜亮”情结。

唐开元十八年（730年）前后，李白第一次到长安，王维已是第三度来长安，两人想做的是同一件事：因文学上的成功，期求政治上的得意。但两人心境却不尽相同。李白乘兴而来，一路风光，自我感觉异常良好，志在必得；王维一再挫折，跌跌绊绊，吃过苦头，心有余悸。

历朝历代的文人，断不了要吃历朝历代皇帝所恩赐的苦头。于是，苦头之先吃，还是后吃，对于文人的性格和命运，便产生若干不同的影响。

王维是先吃苦头，李白是后吃苦头。先吃苦头的王维，明白了天有多高，地有多厚，明白了天地之间的自己，应该摆在什么位置上，故而身段放得很低，低到让李白大概很看不起。后吃苦头的李白，在掌声中，在鲜花中，在酩酊的醉眼朦胧中，在胡姬的迷人回眸中，有点不知天高地厚，更不知天地之间，最可有可无的东西，就是文人。因此，他的行事方式，往往正面进攻，常常不计后果。这大概也是王维要同他拉开距离的一个原因。

李白到长安来，可能还是靠着妻子娘家的鼎助，得以打通时任右丞相张说的关节，肯于舍出脸来为之说项，这当然是天大的面子了。而他的诗名，也为张说的儿子张垍，一位驸马爷所看重，愿意帮他这个忙。这样一来，更是胜券在握。在唐代，无论科举，无论求仕，介绍人的举荐，非常重要，十分关键。用今天的话说，走门子；用当时的话说，干谒，是一种正当的行为。李白所以十拿九稳，心性颇高，所以不把同行王维摆在眼里。因为攀附上张说父子，门路不可谓不硬，后盾不可谓不强，大有静候佳音，坐等捷报之势。估计那些日子里，我们这位高枕无忧的大师，小酒没有少喝。

其实，李白有些轻忽王维，忘了他具有住地户的优势。正如今天的“北漂”一族，只能有临时居住证而无北京户口一样，王维口袋里有李

白所没有的这纸长安市民文书。这纸文书也许没有什么了不起，但体现出王维在首都的根基、人脉、资源，以及可以调动起来为他所用的一切因素。李白在这方面只能瞠乎其后。

当李白觉察到这种差距，从而引起他对王维的警惕，从而发展到冰炭不容。他们相互扞格的隔膜，就是这两位大师所选择的干谒路径，殊途同归，都在希望得到唐玄宗的姐姐玉真公主的赏识，她首肯谁，谁就会一跃龙门，平步青云。

王维二十三岁中试以后，就被任命为大乐丞。他在这个国家交响乐团的岗位上犯了错误，纯因少不更事的过失。史载，他的属下伶人因演只能供皇帝观看的舞《黄狮子》，而被降职贬放。但李白显然没估计到，这个最高乐府的职务，正是王维的音乐天赋、表演才能，以及他诗歌、书画方面的成就，得以体现出来的机会呀！

凡诸王駉马豪右贵势之门，无不拂席迎之，宁王、薛王待之如师友。尤为岐王所眷重。

《旧唐书》本传

从《从岐王过杨氏别业应教》《从岐王夜宴卫家山池应教》《敕借岐王九成宫避暑应教》等王维作的诗看来，他与这位“好学工书，雅爱文章之士”的岐王，有着过从甚密的关系。而据《集异记》，王维“妙年洁白，风姿都美”，“风流蕴藉，语言谐戏”，“大为诸贵之所钦瞩”，个人形象上占了很大的优势。在重要人物眼中，得到一个视觉上完美的影响分，作用匪浅，这也是李白不禁要自惭形秽之处了。再则，除宁王、岐王、薛王外，王维所交往密切的贵公子，也非等闲人物，如唐太祖景帝七世孙李遵，如武、中、睿三朝宰相韦安石之子韦陟、韦斌兄弟等，都是能在关键时刻起到奥援作用的中坚力量。

“长漂”一族李白，在京城没有这种如鱼得水的幸运。首先，高层社会，他缺乏根基；其次，权力中心，他难有依靠；再次，王维结交者，当权派、实力派、主流派、在朝派，都是一言九鼎之辈，无一不是有用之人。而李白结交者，文人墨客、酒徒醉鬼、胡女歌伎、普罗大众，都是上不了台盘、帮不了屁忙的平民百姓。所以虽经张说、张垍父子推介，得以住进玉真公主的别馆等待接见，可远在城外，离长安还有一段路程，加之公主很忙，一时来不了，也许说不定把他忘了。

有一首《玉真公主别馆苦雨》的诗，便是李白待命时刻的心境写照。

秋坐金张馆，繁阴昼不开。

空烟迷雨色，萧飒望中来。

翳翳昏垫苦，沉沉忧恨催。

清秋何以慰？白酒盈吾杯。

吟诗思管乐，此人已成灰。

独酌聊自勉，谁贵经纶才？

弹剑话公子，无鱼良可哀。

这首诗写得很凄清、很郁闷，那点滴的檐头细雨，那瑟瑟的山间冷风，那空茫的乏人问津，那寂寞的无望等待，是李白少有的低调作品。因为他不可能不知道他所期盼的这位公主、那位李隆基的九姐，在很大程度上替她弟弟照管意识形态方面的事务，负有发现人才、培养重点作家使命的人，正兴致勃勃地观看王维的琵琶独奏，并大加赏识呢！

维，字摩诘，太原人。九岁知属辞，工草隶，闲音律。岐王重之。维将应举，岐王谓曰：“子诗清越者，可录数篇，琵琶新声，能度一曲，同诣九公主第。”维如其言。是日，诸伶拥维独奏，主问何名，曰：“《郁

轮袍》。”因出诗卷。主曰：“皆我习讽，谓是古作，乃子之佳制乎？”
延于上座曰：“京兆得此生为解头，荣哉！”力荐之，开元十九年状元及第。

《唐才子传》

虽然靠卖艺求荣，苟且仕进，王维一生以此为耻，但他从此春风得意，平步青云；而李白尽管身孤心冷，尽管磊落光明，尽管不为富贵折腰，可始终没见到公主的情影，没得到公主的芳心，只好灰溜溜地淹蹇而归。对争胜好强的李白来讲，这是多么没面子、多么扫兴、多么无趣的结果啊！

我想，这可能就是两位顶级大师之间产生隔阂的肇始缘由。而对雄性动物来讲，再没有比“斗败的鹌鹑、打败的鸡”，更为刻骨铭心，更为饮恨终身的痛苦了。

作为文人，自信是应该有的，自尊也是应该有的，但是，特别的自信，格外的自尊，那必然紧接着而来的便是令人讨厌的自大了。李白这一次长安之行，是对他自信、自尊，乃至自大的一次打击，他当然吞不下这枚苦果。因此，李白与王维，遂成为永无交结可能的两条平行线。两位大师在长安城里的不通往来，这个唐代诗歌史的不解之谜，似乎也就大致了解底里了。

我试着推断，这当中肯定有一位有意约束自己，说不定是他们两位决心回避对方。一个强大的文人，不太容易与势均力敌的对手在同一天空底下共存。也许觉得你不见我、我不见你，反而更自在些、更自由些。

后来人对于前贤，都有一种“为尊者讳”的谅解，都有一种“玉成其美”的愿望，也就不甚细究，随他去了。实际上，历史的细胞是一个一个具体的人，而人的性格决定了他在历史中的角色地位。因此，一个太自信的李白和一个太自重的王维，形成这种旗鼓相当、互为芥蒂、彼此戒惧、壁垒森严的局面，本质上也是一种强之为强的势所必然。